

守护一方净土

——记市生态环境局崇阳县分局环境监察大队中队长李鑫



李鑫,1978年6月生,1997年毕业于咸宁市财税会计学校,后服役于32822部队。2001年退伍后,进入崇阳县环境保护局工作,多次获咸宁市环境保护局优秀执法能手、全省环境执法“百名尖兵”等荣誉,现为崇阳县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大队中队长。

人物简介



●策划:李建文 唐宁

采写:记者 陈婧 摄影 张仰强 通讯员 明聪 邹晓伟

在咸宁市生态环境局崇阳县分局环境监察大队,有一名让环境违法违纪者闻之色变的执法者,他叫李鑫。1978年出生的他,曾身披军装,在部队为祖国的繁荣安定贡献力量。脱下军装后,那名为“守护”的使命依然在他的血液里流淌,为了捍卫一方净土,他在环保一线一扎根就是19年。

“李鑫最大的特点是勤奋好学,最新的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烂熟于心;并非科班出身,办案嗅觉却十分敏锐,县经济开发区117家工业企业,他看看颜色、闻闻气味就能精准辨别是哪个环节出了问题。”崇阳县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大队大队长龚伟这样评价道。

1 掘地三尺,挖出企业偷排暗管

“污水处理厂的进水口,有几项指标存在偏高异常现象,怀疑是有企业偷排……”2018年4月20日,在对污水处理厂进行日常巡察时,李鑫发现了异常。

当天,崇阳县环境保护局环境监察大队随即召开小组会议,调配人手,计划由李鑫带队开展“零点行动”,对崇阳县经济开发区园区企业进行突击检查。

21日0时整,天空下着小雨。在园区市政管网主管道所处路段,李鑫凭借多年环境监察经验,召集同事对初步锁定的几家涉嫌企业的排污口挨个撬开市政管网井盖,入内搜寻线索。由于主管道内排污企业众多,半个小时过去了,李鑫并没有找到那股气味的来源,和可疑液体的排放痕迹。

“李队,算了吧,都十二点多了,企业可能收工了。”看着李鑫布满红血丝的双眼和湿透的制服,同事陈品劝道。“再等10分钟,没问题我们就收工。明天再来!”抹开脸上的雨水,李鑫坚持道。

0点41分,原本没有丝毫排放动静的主管道,“轰”地涌出大量红色废水。李鑫眼睛一亮,他一把推开同事,大力掀开合上了一半的井盖,立即对排污口废水进行采样。根据颜色和气味,李鑫迅速给出判断,直奔目标企业。

避免打草惊蛇,李鑫将检查组分为两拨。一拨去正门敲门,他自己则和另一名同事从该公司院墙悄声翻入,搜寻证据。他们发现,在灯火通明的生产车间内,污水处理设施却处于停运状态。原本应当直接进入污水处理设施的生产废水,却在排入污水池后,被池中央的一处截流设施所阻拦。

为了弄清污水的真正去向,李鑫打开手机上的“电筒功能”,仔细查看截流挡板后的阴沟,果然在十几米后找出一块钢板。将钢板取出后,他试着插入污水池中央的截流设施,生产废水立即产生回流现象。

“当我们上门检查的时候,截流设施上插的钢板就被换成了有洞的过滤网,说是用来拦截悬浮物的。”李鑫说。在确凿的证据面前,企业负责人刘某只得交代了通过暗管违法排放水污染物的事实。

第二日上午9时,李鑫又和同事奔赴现场,督促刘某安排工人用电钻等设备打开水泥地面,对废水管道三通段上下两层管道进行挖掘。现场取证并实施拆除后,他立即对该公司环境违法行为立案,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之实施责令停产整治及处罚款人民币15万元,移送公安机关实施行政拘留。

2 嗅觉灵敏,一举捣毁非法化工作坊

2018年6月5日上午9时,崇阳县港口乡村民金某与往常一样,走出自家小院,顺手将院墙的大门锁紧。他踩着小碎步,还未溜达上十米,就被综合执法队拦住了去路。综合执法队由崇阳县环境监察大队执法人员、崇阳县公安局便衣民警、港口乡政府及塘口村村委会等相关负责人组成,由李鑫作为综合执法代表,上前要求金某开门接受环保检查。

大门打开后,一股刺鼻的气味扑面而来。只见,院内住宅楼左侧,建设有6个浸泡池,其中2个浸泡池中浸满废钒触媒;楼右侧则堆放着大量的农用氯化铵及袋装石灰,一旁的3个废水储存池内,装满了暗红色生产废水……

“他在利用废钒触媒提炼偏钒酸铵,一种催化剂,有毒。”李鑫拿出当时的办案记录,向记者解释道。

该村是与通山县交界的一个偏远山村,人烟相对较少。而金某的家,又处在村子最末端,独门独院掩映于苍郁的山坡一角,很难让人发现苗头。李鑫是如何获得线索的呢?

“事情还要从事前一天说起。当时,我们正在召开主题党日活动,港口乡一位分管环保工作的副乡长突然打来电话,说:一位驻村精准扶贫干部,在路过村民金某家时,闻到了一股难闻的气味,他们总觉得味道不太对,却不能确定对方在做什么。”大队长龚伟回忆说:“当时,李鑫就坐在我身侧。他对这类事件非常敏感,一听对方描述的情景和气味,就怀疑是废钒触媒加工。当即联系公安部门,随同举报人前往事发地,展开联合行动。”

行动当天,这间仅建成了十余

天的非法化工作坊,即被“一锅端”。李鑫当即现场情况提交检察院快速立案,随之迅速进入司法程序,开展现场取证。

6月5日,经现场称重,加工作坊内原料废钒触媒6065.54公斤;6月6日,经对金某审讯,在距离他家1公里外的自留山顶挖出生产废渣832.05公斤;6月8日,辗转从铜钟乡某垃圾堆放场搜寻出金某委托其妻兄曾某倾倒的生产废渣9403.2公斤……

“整整三天时间,几乎每晚都加班到凌晨3点以后。”李鑫说。最终,所有生产废渣都被一一追回。该案件则被认定为“严重污染环境”,移交公安部门做进一步处理。目前,金某已受到了法律的严厉制裁。

“这两个案件,只是李鑫参与处理的环境污染事件中很小的一部分。为了捍卫崇阳的碧水蓝天,他长期处于满负荷的加班状态。仅去年一年,李鑫就办理了9个查封扣押案件、6个限产停产整治、1个适用移送行政拘留案件。期间还受理信访案件112起,案件处理率100%,群众满意率达98%。”龚伟说。

李鑫说,守护好祖国的碧水蓝天,是每一名环境执法者无法推卸的重任。为了在开展工作时能够得当合理地运用相关法律法规,他必须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储备,熟练掌握污水处理厂、化工、造纸、炼钢等领域涉及污染物排放的有关规定和环节,对偷排、漏排等恶意的环境违法行为绝不姑息。而处罚只是一种执法手段,更多时候他希望与企业成为朋友,指导他们正确运用先进的处理工艺,做到既能达标排放又能降低处理成本。

李鑫感言



作为环境执法者,我们希望能与企业成为朋友,更希望人人都行动起来,共同参与守护绿水青山。为了让子孙后代能够看见蓝蓝的天,呼吸清新的空气,喝到干净的水,让我们像保护眼睛一样保护生态环境,像对待生命一样对待生态环境。